

#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文件

中新武装〔2019〕3号

---

## 关于做好我校 2019 年夏秋季 大学生征兵工作的通知

校机关各处、室、中心、直属单位，各学院、直属系、教学研究部：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军委国防动员部全国大学生征兵工作网络视频会议精神和《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广东省军区政治工作局关于印发〈广东省 2019 年征兵宣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宣通〔2019〕15 号）要求，做好我校征兵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应征对象

全日制在校生（含 2019 届毕业生）。

## 二、报名时间

男青年：5月5日至8月5日；

女青年：6月25日至8月5日。

建议男青年应征报名尽量在6月25日前完成，以免耽误6月底或7月上旬的初检初审工作。

## 三、报名网址

全国征兵网：<http://www.gfbzb.gov.cn/>。

志愿从学校报名应征的学生，报名时应征地填写“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报名成功后，打印《大学生预征对象登记表》和存根（两份分开打印），及《高校学生应征入伍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申请表》（双面打印），上交至党委人民武装部（东莞校区格物楼②A110室，广州校区办公楼105室）。

依法服兵役是每个适龄青年应尽的光荣义务，关心和支持国防事业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希望广大适龄有志青年积极踊跃报名，争取成为一名光荣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战士，实现自己的从军梦想。

附件：2019年夏秋季征兵相关政策



附件

## 2019 年夏秋季征兵相关政策

### 一、征兵时间

男青年:从 3 月 1 日起开始在全国征兵网报名,8 月 5 日报名截止。8 月 8 日开始组织体检、政治审核。9 月 1 日定兵,9 月 10 日开始起运新兵,9 月 30 日征兵结束。

女青年:从 6 月 25 日起开始在全国征兵网报名,8 月 5 日报名截止。属地广州由广州警备区统一征集。

### 二、入伍基本身体条件

男青年:大专及以上学历程度的高校在校生,年满 18-22 周岁;高校应届毕业生可放宽至 24 周岁;

女青年:普通全日制高校在校生及应届毕业生,年满 17-22 周岁。

身高:男青年身高 160cm 以上;女青年 158cm 以上。

体重:标准体重=(身高-110)kg,男性不超过标准体重的 30%,不低于标准体重的 15%;女性不超过标准体重的 20%,不低于标准体重的 15%。

视力:应征男、女青年裸视视力不低于 4.6,左眼裸视视力不低于 4.5;采取激光手术矫正视力的应征青年,手术后时间应在体检三个月以上,且无并发症,裸眼视力可达 4.8,眼底正常。

### 三、入伍程序

#### (一) 男生报名程序

1. 网上报名登记。8月5日前登录全国征兵网,填写个人基本信息,表格有一栏“应征地”,必须填写清楚。广州市外的学生如在学校属地应征入伍的,填写“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学新华学院”;广州市各区的学生,填写“广州市XX区中山大学新华学院”。自行下载打印《大学生应征对象登记表及存根》,《高校学生应征入伍学费补偿申请表》;

2. 体检:体检合格后,进行政治审核;

3. 体检、政审合格后,预定新兵。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确定应届毕业生为预定新兵;

4. 批准入伍。

#### (二) 女生报名程序

女生报名程序与男生报名程序相同。不同之处:男生由各区(县)武装部负责征集,女生统一由广州警备区负责征集。

### 四、优抚优惠政策

1. 义务兵享受供给制生活待遇,按年限发放月津贴(第一年1000元/月,第二年1100元/月,女兵增多100元/月),享受公费医疗,国家和军队规定的保险待遇(养老保险)。

2. 服役期间,享受入伍地政府民政部门按年、月发放优待金2090元/月,退伍后按入伍地享受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广州市天河区 18 万元，各区标准不同。

3. 服役二年后若转为士官：一级士官 5600 元/月，二级士官 7100 元/月。

4. 退役士兵部队发放退伍费 2.5 万元，社保费 1.8 万元（部队出具证明，回地方社保局入个人账户）。

5. 退伍士兵服现役经历视为基层工作经历，服现役年限计算为工龄，优先参加基层政法干警专项招生考试。

## **五、学费资助**

### **（一）资助对象**

公办、民办高校全日制普通本专科。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

### **（二）资助标准**

本专科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8000 元，研究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12000 元。按学校实际收取学费金额执行，超出标准部分不予补偿。如补偿金额高于国家助学贷款金额，高出部分退还学生。

## **六、安排工作**

退伍士兵符合下列条件的，由人民政府安排工作：1. 士官服现役满 12 年的；2. 服现役期间平时荣获二等功以上奖励或战时荣获三等功以上奖励的；3. 因战致残被评为 5 级-8 级残疾等级的；4. 为烈士子女的。

## **七、国家优惠政策**

1. 应征入伍的高校毕业生退役后报考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招生时，教育考试笔试成绩总分加 10 分。

2. 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应征入伍服兵役，退役后三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 10 分，立二等功及以上的免试（指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

## 八、广东广州市优惠政策

1. 公务员招录：将全省退役大学生士兵招录公务员工作纳入公务员录用“四级联考”。（指省、市、县、乡），每年全省至少安排 300 名指标，与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等服务基层项目统筹安排职位（“三支一扶”指支农、支医、支教、扶贫），重点向基层一线单位倾斜，职位设置指标由省级公务员主管部门根据各地区退役大学生士兵数量按比例分配下达。

2. 事业单位招聘：具有本科学历学士学位退役大学生士兵参加粤东、西、北乡镇事业单位专项公考招聘的，可报考免笔试岗位，不受岗位职称、招生资格、工作年限、户籍等条件的限制。同等条件下优先聘用。

3. 非广州市户籍退役大学生落户广州：自 2016 年起，从我市入伍的非广州籍大专以上学历全日制新生，在校大学生，退役后完成学业且一年内被我市用人单位（不含个体工商户）接收的，可办理落户广州手续；从我市入伍的非广州籍大专以上学历全日制应届毕业生，退役后且一年内被我市用

人单位（不含个体经商户）接收的，可办理落户广州手续。

4. 在我市入伍的服义务兵役的非广州籍大学应届毕业生（含翌年毕业的毕业班学生）、不复学的在校大学生，退役后参照我市征集地自主就业退役义务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标准，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 九、常见问题

（一）应届入伍的高校毕业生离校后户口档案存放在哪？如何迁移？

高校应届毕业生，回入学前户籍所在地应征的，将户口迁回入学前户籍所在地，档案转到入学前户籍所在地人才交流中心存放；在学校属地应征的，户籍和档案暂时保留在学校。

（二）高校应届毕业生退役后户档迁移有何优惠政策？

高校毕业生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出现役后一年内，可视同当年的高校应届毕业生。凭用人单位录（聘）用手续，向原就读高校再次申请办理就业报到手续，户档随迁。

（三）什么是士官，与义务兵有什么区别？

我军现役士兵按兵役性质分为义务兵役制士兵和志愿兵役制士兵。义务兵役制士兵称为义务兵，志愿兵役制士兵称为士官。士官属于士兵军衔序列，但不同于义务兵役制士兵，是士兵中的骨干。义务兵实行供给制，发给津贴，士官实行工资制和定期增资制度。

此页空白

---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校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9年5月5日印发

---